

广东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 2021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广东省分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语委，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语委，各高等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广东实验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小学：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落实全国、全省语言文字会议精神，全面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1〕2号）精神，决定举办 2021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广东省分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雅言传承文明，经典浸润人生。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以诠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彰显中华语言文化魅力、弘扬中国精神为目标，通过竞赛方式引导社会大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亲近中华经典，提高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能力，培育爱国主义精神，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精神动力。

二、大赛主题

本届大赛以“传承中华经典，庆祝建党百年”为主题。通过诵读、讲解、书写、篆刻等多种方式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倡导热爱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价值观，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积蓄精神力量。

三、组织机构

本届大赛由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主办。大赛设立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工作。

四、赛事分类

本届大赛分为四类：“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笔墨中国”规范汉字书写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各项赛事具体方案见附件。

五、组织方式

各单位负责组织“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笔墨中国”规范汉字书写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推荐选拔、上传或上报复赛入围作品。组织方式原则上“诵读中国”“诗教中国”“笔墨中国”三项大赛，各单位要以现场比赛的方式组织初赛。

六、时间安排

见各大赛附件。

七、奖项设置

各项赛事根据方案设置（特、）一、二、三等奖若干，同时设优秀组织奖（集体、个人）和优秀指导教师奖（每项比赛最高奖获得者的指导老师方可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并统一颁发证书。

八、其他事项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结合本地（校）工作实际，周密组织，精心安排，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发动、大力宣传，保障赛事工作有序开展。受疫情等因素影响，赛事安排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二）大赛坚持公益性原则，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赛者收取费用。

（三）大赛鼓励民族地区、农村地区教师和学生参加。

（四）大赛组委会享有参赛作品的展示、出版、汇编、发行及网络传播等权利，参赛者享有署名权。

（五）请各单位组织四类初赛分别报送作品时，一并上交各类工作总结（每份总结不少于1000字）。各市请另外说明本市管辖的农村学校（即县及以下学校）参赛情况（并列表：学校名称、参赛作品名称、参赛教师数、参赛学生数、合计等）。各单位工作组织情况、选手获奖数量和工作总结等作为优秀组织奖评比的重要依据。

（六）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吴老师、冯老师，

020-37627910, 020-37626370。邮箱: linhm@gdedu.gov.cn。

- 附件: 1. 2021 年广东省诵写讲大赛之“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2. 2021 年广东省诵写讲大赛之“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3. 2021 年广东省诵写讲大赛之“笔墨中国”——第十三届广东省规范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4. 2021 年广东省诵写讲大赛之“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方案



2021 年广东省诵写讲大赛之“诵读中国” 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为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讴歌党的光辉历史和丰功伟绩，增强“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增强爱党爱国情怀，庆祝建党 100 周年，特举办“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并制定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诵读古今经典，彰显百年风华

二、组织领导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三、参赛对象与组别

（一）参赛对象

全省大中小学校（含中职学校）教师、学生。由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语委，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语委，各高等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省属中小学校统一组织报名。

（二）参赛组别

大赛分设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初中、高中及中职）、大

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教师组，共 5 个组别。

（三）参赛人数

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人数不设上限，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更换。小学生组仅限小学生参赛，中学生组仅限中学生参赛，其余组别团队参赛的应按第一参赛者身份组别报名。同一参赛者不能同时采取个人和团队两种参赛形式，每位参赛者仅限报送一个参赛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

四、比赛内容及要求

（一）内容要求

诵读内容应为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经典诗文。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表。重点鼓励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诵读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经典作品。

（二）形式要求

鼓励以团队形式集体诵读。作品可借助音乐、服装、吟诵等辅助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

（三）提交要求

作品要求为 2021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MP4 视频格式，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

长度4—6分钟，大小不超过700MB。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视频开头要求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内容，此内容应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如不一致，以视频开头展示信息为准。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和视频。

五、赛程安排

（一）各单位初赛：6月18日前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原则上要以现场比赛的方式组织初赛。省教育厅、省语委将视各单位情况适时派出专家前往指导，对于参赛水平高的作品将进行重点培育并给予一定的专项经费支持，以提高参赛水平。根据初赛结果，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语委，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语委推荐复赛作品小学生组6个、中学生组6个、教师组4个；各高等院校推荐大学生组2个、留学生组1个（没有留学生的院校可不报送）、教师组1个；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和省属中小学校推荐小学生/中学生组、教师组各1个进入全省复赛。

（二）省复赛：6月28-30日

承办单位负责组织对复赛入选作品（视频）进行评审。为保证公平公正，评审专家原则上由主办单位委派。评审小组将分别选出小学生组40个、中学生组40个、大学生组40个、教师组

20个、留学生组10个作品，进入全国复赛。同时，将在省复赛中推选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大学生组前6名，教师组前4名，留学生组前2名进入全省决赛。

(三) 省决赛：7月10日前

全省决赛采取现场诵读评审形式，由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评审组现场观演打分，并根据最终得分确定每组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的获奖等次，同时设优秀组织奖（集体、个人）、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

决赛地点：拟定于广东文艺职业学院主校区实验剧院。

(四) 国家复赛：8月

组委会于8月10日前将进入全国复赛的作品汇总表电子版上报。

入围全国复赛者务必于2021年8月28日前登录中华经典诵读讲大赛网站（网址：www.jingdiansxj.cn）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继续参加全国选拔。国家通过专家评审方式，评选出各组入围国家决赛作品。

(五) 国家决赛：9月初

国家决赛分为线上评审半决赛和现场总决赛。半决赛每组评审出全国三等奖、优秀奖，其余作品进入国家总决赛。国家总决赛将按照组别通过规定选题的形式进行现场比赛（相关事宜另行通知）。

参赛者可通过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微信公众号（微信号：

zhjdsdgc)、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微信小程序、中国语言文字学习强国号、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抖音官方号(抖音号:zhjdsdgc)、腾讯相关宣传平台,获取大赛相关信息。

六、参赛办法

(一) 名额分配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语委,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语委推荐作品小学生组6个、中学生组6个,教师组4个;各高等院校推荐大学生组2个、留学生组1个(没有留学生的院校不用报送)、教师组1个;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省属中小学校推荐小学生/中学生组、教师组各1个进入全省复赛。

(二) 报送时间

各单位作品报送时间截止至2021年6月18日(以当地收件日期或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三) 选拔方式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语委,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语委,各高等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省属中小学校等单位组织初赛进行选拔,并统一推荐报送参加省复赛作品。

(四) 上交资料

1. 广东省“诵读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见附件1-1)。请同时将该汇总表的EXCEL表格以及盖有公章的PDF电子扫描件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124868645@qq.com。邮件标题命名格式为“报送单位+2021年广东省‘诵读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2. 视频文件。每个参赛作品独立一个视频文件,文件命名格

式为“报送单位+组别+参赛者姓名+参赛作品名称”。所有的视频文件按照参赛组别分别归入不同的文件夹，文件夹命名格式为“报送单位+组别”。

以上两项材料拷贝至U盘，U盘面贴标签备注“报送单位+2021年广东省‘诵读中国’大赛参赛作品”。请将U盘与《2021年广东省“诵读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附件1-1，纸质盖章版)特快专递至广东文艺职业学院终身教育学院。快件正面注明“报送单位+2021年广东省‘诵读中国’大赛”。请确保U盘数据不会丢失，寄出后请及时电话确认是否收到。

收件人：李老师

电话：020-34811813，13610093943

联系人：何老师

电话：020-84808433，020-34811813，13416160954

通讯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市广路242号

邮编：511400

大赛指定邮箱：124868645@qq.com

七、其他事项

省决赛参赛者交通、食宿费由派出单位负责。

八、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老师

电话：020-37626370，18976394506

邮箱：linhm@gdedu.gov.cn

附件1-1：2021年广东省“诵读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附件 1-1

2021 年广东省“诵读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单位：(市、教育局或高等院校、省属学校)(盖章)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参赛作品数：_____ (个) 推荐作品数：_____ (个) 推荐比例：_____ (%)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学校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名次	备注
例	中学生组	《沁园春·雪》(毛泽东)	赵某	第一中学	13800000000	钱某	第一中学		

填表说明：

1. 序号：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2. 参赛者姓名：多人参赛但不以集体名义的，最多填写 8 人姓名，其余用“等*人”表示。例：赵某、钱某、孙某、李某、周某、

吴某、郑某、王某等 20 人。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3.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4. 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5. 参赛者电话：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6. 指导教师：不多于 2 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7. 名次：填写作品在初赛中的名次。
8. 作品汇总表填好后，加盖报送单位公章，纸质版随作品 U 盘特快专递至广东文艺职业学院，并将电子版汇总表（EXCEL 格式）按要求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

附件 2

2021 年广东省诵写讲大赛之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情怀、道德品质和艺术魅力，引领诗词教育发展，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特举办 2021 年广东省“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并制定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弘扬伟大建党精神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江门市教育局、江门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协办单位：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三、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广东省大中小学校教师及大学生。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初中、高中、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大学生组（含研究生和留学生），共 4 个组别。其中，中、小学教师参赛组别应根据讲解作品所属学段确定。

四、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教育部统编版中小

学语文教材和列入“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收录的一首红色经典诗词作品或古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讲解诗词作品，并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

（二）形式要求

每名参赛者提交1个参赛视频，时长5—8分钟。视频格式为MP4，视频清晰度不低于720P，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文件大小不超过700MB。视频开头须注明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单位、姓名、组别等信息。

（三）提交要求

参赛者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网址：www.jingdiansxj.cn），准确填写姓名、组别、作品名称、指导教师姓名等获奖证书需采集的信息并上传作品。

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作品要求为2021年新创作的作品。每人限报1件作品，每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

五、赛程安排

（一）在线测试：即日起至5月25日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组织参赛者于5月25日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参加诗词经典素

养在线测试（含诗词模拟答题演练、AI智能诗词背诵测评等），测试可进行3次，每次必须提交，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所有完成诗词经典素养在线测试且成绩合格的选手，将获得测试合格电子证书。在线测试成绩按30%比重计入复赛成绩。主办单位将及时公布在线测试合格名单。60分以上合格，合格者方可上传作品。

（二）各单位初赛：6月1日至6月25日

请各单位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根据本单位在线测试合格名单，原则上以现场比赛的方式自行组织初赛。6月25日前，根据初赛结果，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语委，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语委推荐作品小学教师组10个、中学教师组10个；各高等院校推荐大学教师组1个、大学生组2个；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和省属中小学校推荐小学/中学教师组1个进入全省复赛。各单位请于2021年6月25日前将《2021年广东省“诗教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EXCEL表格及加盖公章的PDF扫描版）（见附件2-1）发至大赛指定邮箱 jmywb3503962@163.com（联系人：刘老师 0750-3503962）。

同时，各单位组织所推荐参赛者于6月25日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提交视频作品参加省复赛，未按时提交者视为放弃参赛资格。

（三）省复赛：7月1日至7月20日

省复赛为视频作品评比。承办单位负责组织对复赛入选作品

(视频)进行评审。为保证公平公正,评审专家原则上由主办单位委派。评选方式为双向匿名评审。由专家综合为参赛作品评审打分,作品评审成绩占70%,即选手省复赛总成绩为在线测试成绩(30%)与作品视频评审成绩(70%)之和。评审小组将根据评审结果推荐省级优秀作品参加全国决赛,同时确定各个组别全省三等奖作品和参加省决赛作品。

各单位组织通过专家评审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名单另行通知)于2021年8月21日至8月28日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完善基本信息,上传作品,继续参加全国选拔。

参赛者可通过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微信公众号(微信号:zhjdsdgc)、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微信小程序、中国语言文字学习强国号、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抖音官方号(抖音号:zhjdsdgc)、腾讯相关宣传平台,获取大赛相关信息。

(四)省决赛:8月上旬

省评审小组推选小学教师组前5名、中学教师组前5名、大学生组前5名、大学教师组前5名进入全省现场决赛,决出全省一、二等奖。原则上由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评审组,进行现场评审。同时设优秀组织奖(集体、个人)、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

决赛时间、地点待定。

相关事宜另行通知。

六、咨询、联系方式

(一)大赛平台技术咨询:

赖老师：13826173007

周老师：13928728196

袁老师：15813324323

(二) 江门市语委办：

吴华杰：13556990008

刘老师：0750-3503962

(三)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谭燕群老师（教务部副主任）：13828073682

周坤老师：15917800113

七、其他事项

省决赛参赛者交通、食宿费由派出单位负责。

八、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老师

电话：020-37627910，15602242130

邮箱：linhm@gdedu.gov.cn

附件 2-1：2021 年广东省“诗教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附件 2-1

2021 年广东省“诗教中国”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单位：(市教育局或高等院校、省属学校)(盖章)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参赛作品数：_____ (个) 推荐作品数：_____ (个) 推荐比例：_____ (%)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学校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名次	备注
例	中学教师组	《沁园春·雪》 (毛泽东)	赵某	第一中学	13800000000	钱某	第一中学		

填表说明：

1. 序号：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2. 参赛者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 (迈克)。姓名填报后无

法更改。

3.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4. 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5. 参赛者电话：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6. 指导教师：限报1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7. 名次：填写作品在初赛中的名次。

2021 年广东省诵读讲大赛之“笔墨中国” ——第十三届广东省规范汉字书写大赛方案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庆祝建党 100 周年，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和教育部关于加强规范汉字书写、开展书法教育的要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现决定举办“笔墨中国”——第十三届广东省规范汉字书写大赛。并确定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讴歌党的光辉历史，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二、组织领导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

协办单位：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三、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校教师、学生及社会人员。

设硬笔和软笔两个类别。每个类别分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和社会人员组，共 10 个组别。

四、比赛内容及要求

(一) 内容要求

书写内容应为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经典作品。其他内容作品，一律不入选。

(二) 字体要求

硬笔和软笔均不得使用繁体字、异体字及“二简”字。硬笔类作品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软笔类作品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限楷书、隶书、行书三种。稿件所钤印章字体可用篆书。

(三) 形式要求

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42cm 以内）。软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95cm×180cm），一律为竖式，手卷、册页不在征集之内，不得托裱。

五、赛程安排

(一) 在线测试：即日起至 5 月 25 日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组织参赛者于 5 月 25 日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在线测试。每人可测试 3 次，每次必须提交，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主办单位将及时公布在线测试合格名单。60 分以上合格，合格者方可上传作品。

(二) 各单位初赛：6月1日至6月25日

各单位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根据本单位在线测试合格名单，原则上以现场比赛的方式于6月25日前自行组织初赛。

(三) 省复赛：7月1日至7月20日

省复赛为作品评审。承办单位负责组织对复赛入选作品进行评审。为保证公平公正，评审专家原则上由主办单位委派。省复赛专家综合评审为参赛作品评分，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纸质作品不予退还。

(四) 国家总决赛：9月初

省将根据复赛评审结果，推荐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入围者于8月21日至28日登录大赛网站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电子图片和全身正面书写视频。省统一寄送复赛评审纸质作品参加决赛。

六、参赛办法

(一) 根据初赛结果，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语委，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语委于6月25日（以当地收件日期或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前将作品总数（含各组别）不超过120幅（其中硬笔不超过80幅，软笔不超过40幅）；各高等院校和省属中职学校、省属中小学校不超过10幅（其中硬笔不超过6幅，软笔不超过4幅）报送至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报送作品应兼顾不同组别作品的数量。每位参赛者只能报一幅作品。信封正面注明“第十三届广东省规范汉字参赛”字样。《“笔

墨中国”——第十三届广东省规范汉字书写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电子版（附件 3-1）、作者作品正面清晰照片（JPG 格式）、正面全身书写视频（MP4 格式），以附件形式（附件名称规范：××市××县（区）××镇（街道）+学校+姓名+组别）发至大赛指定邮箱。

各单位填写推荐参赛选手汇总表（见附件 3-1）和参赛选手纸质作品发至承办单位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邮箱。

（二）凡报送作品的个人必须填写手机（微信同号）联系方式，方便查询、联系。

（三）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洞东路 128 号

邮编：510520

联系人：邱青青，邓宇璇

电话：020-22841812，020-22841813，13326488255

大赛指定邮箱：3317539459@qq.com

七、省赛作品评选及奖项设置

（一）省赛作品评选

省赛复赛将邀请书法家、资深书法教师担任评委。为保证公平公正，评审专家原则上由主办单位委派。评选方式为双向匿名评审，确保评选公平公正。

（二）奖项设置

本次省赛设特、一、二、三等奖若干。

另设“优秀指导教师奖”。特等奖获得者的指导老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所有奖项获得者只表彰 1 名指导教师。

八、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老师、冯老师

电 话：020-37627910，020-37626370

邮 箱：linhm@gdedu.gov.cn

附件 3-1：“笔墨中国”——第十三届广东省规范汉字书写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附件 3-1

“笔墨中国”——第十三届广东省规范汉字书写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单位: (市教育局或高等院校、省属学校) (盖章)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参赛作品数: _____ (个) 推荐作品数: _____ (个) 推荐比例: _____ (%)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学校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名次	备注
例	中学生组	《沁园春·雪》(毛泽东)	硬笔	赵某	第一中学	13800000000	钱某	第一中学		

填表说明:

1. 序号: 每个组别按类型单独排序。

2. 参赛者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3.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4. 作品类别：准确填写是硬笔还是软笔。
5. 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6. 参赛者电话：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7. 指导教师：限报1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8. 名次：填写作品在初赛中的名次。

2021年广东省诵读讲大赛之“印记中国” 师生篆刻大赛方案

为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广“大众篆刻、绿色篆刻、创意篆刻”的理念，通过传播篆刻文化与汉字历史文化知识，在师生中普及实践篆刻技能，特举办“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并确定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本届大赛以“篆刻颂党经典，印记百年光辉”为主题。通过刻写方式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倡导热爱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价值观，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积蓄精神力量。

二、组织领导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

三、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省大中小学学校师生。

设手工篆刻和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个类别分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

学生)、教师组,共8个组别。

四、参赛要求

(一) 内容要求

篆刻内容应为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词条。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提供110个词条,可自主选择。作品要求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作品呈现应保证词条的完整性,同一组作品,可选择多个词条,各词条之间要有一定的意义关联性。

(二) 形式要求

每位参赛者报送1件或1组作品(1组印章数量不超过6方)。需附印蜕及边款拓片(1组作品印蜕不超过6枚,并附两个以上边款拓片,需自行粘贴在不大于4尺对开的宣纸上成印屏,即138厘米×34.5厘米,印屏一律竖式)。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鼓励使用木头、陶瓷等绿色环保材料。

(三) 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上传印章实物、印蜕及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设计理念说明,标注材质、规格及制作工艺。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上传印蜕、边款效果图(电子稿或扫描件),另附作品释文及设计理念说明。如已完成印章制作,需附实物及印蜕照片。

照片要求为JPEG格式,每张大小1M—5M,白色背景、无

杂物，必须有印面，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不超过5张。作品要求为2021年新创作的作品。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学生组每人限报1名指导教师，教师组不填写指导教师。

五、赛程安排

（一）在线测试：即日起至5月25日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组织参赛者于5月25日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在线测试。每人可测试3次，每次必须提交，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主办单位将及时公布在线测试合格名单。60分以上合格，合格者方可上传作品。

（二）各单位初赛：6月1日至6月25日

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在线测试合格名单自行组织初赛，形式自定。

（三）省复赛：7月1日至7月20日

复赛为篆刻作品评比。承办单位负责组织对复赛入选作品进行评审。为保证公平公正，评审专家原则上由主办单位委派。省赛专家综合评审为参赛作品评分。按篆刻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作品。

（四）国家总决赛：9月初

省赛按篆刻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作品。推荐入围的参赛者于8月21日至8月31日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上传

作品。

进入决赛的作品由省赛承办单位统一寄送至国家大赛组委会。

决赛以印屏及实物评审方式确定获奖作品及奖项等次。

六、参赛办法

(一)各单位于2021年6月25日前(以当地收件日期或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将参赛者的手工篆刻或机器篆刻作品(印蜕及印屏实物)及纸质版《“印记中国”作品汇总表》(见附件4-1)特快专递至承办方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信封正面注明“印记中国参赛”字样。《作品汇总表》电子版(见附件4-1)、印章实物和印蜕及印屏的照片(JPG格式)、说明文档(含作品释文、设计理念说明,标注材质、规格及制作工艺),以附件形式(附件名称规范:××市××县(区)××镇(街道)+学校+姓名+组别)发至大赛指定邮箱。参赛作品不予退还。

(二)凡报送作品的个人必须填写手机(微信同号)联系方式,方便查询、联系。

(三)广东省对外贸易职业技术学校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洞东路128号

邮编:510520

篆刻联系人:孙泽塘,电话:18825189742

大赛指定邮箱:651716522@qq.com

七、省赛作品评选及奖项设置

(一) 作品评选

省赛邀请专家担任评委。为保证公平公正，评审专家原则上由主办单位委派。评选方式为双向匿名评审，确保评选公平公正。

(二) 奖项设置

本次省赛设一、二、三等奖若干。另设“优秀指导教师奖”。一等奖获得者的指导老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所有奖项获得者只表彰1名指导教师。

八、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老师、冯老师

电 话：020-37627910，020-37626370

邮 箱：linhm@gdedu.gov.cn

附件 4-1：2021 年广东省“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2021 年广东省“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推荐作品汇总表

单位：(市教育局或高等院校、省属学校)(盖章)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参赛作品数：_____ (个) 推荐作品数：_____ (个) 推荐比例：_____ (%)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学校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名次	备注
1	中学生组	《沁园春·雪》(毛泽东)	手工篆刻	赵某	第一中学	13800000000	钱某	第一中学		

填表说明：

1. 序号：每个组别按类型单独排序。
2. 参赛者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 (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3.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4. 作品类别：准确填写是手工篆刻还是机器篆刻。
5. 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不明确属地的学校，请在学校全称前加上地市、县区名称。
6. 参赛者电话：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7. 指导教师：限报1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8. 名次：填写作品在初赛中的名次。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人：林浩敏